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劉立元

電話：02-23565562

傳真：02-23566315

電子信箱：moi1794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地政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5130765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本部訂於本（105）年10月至11月間，分4期辦理「105年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（下稱實價登錄）教育訓練」，請轉知各地方公會，依名額分配表及期次派員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行政院101年7月9日院臺建字第1010040267號函核定「不動產交易實價申報登錄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第1期：105年10月20日（星期四）10:10-12:00，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8樓第5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）。

（二）第2期：105年10月25日（星期二）10:10-12:00，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3樓會議室（花蓮縣花蓮市府後路23號3樓）。

（三）第3期：105年11月4日（星期五）10:10-12:00，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力訓練中心8樓大禮堂（臺中市西區東興路三段246號8樓）。

（四）第4期：105年11月11日（星期五）10:10-12:00，高雄市

政府地政局鳳山地政事務所會議室（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西路154之6號）。

三、隨文檢送教育訓練派訓人員分配表及課程表1份，並請於本年10月14日前至本部地政司教育訓練資源網（<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/edu/chhtml/index.asp>）依課程編號：2016021，辦理線上報名。

四、上開專業訓練本部將核予專業訓練時數2小時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本部地政司劉科員立元、電話：（02）23565562、E-mail：moi1794@moi.gov.tw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部地政司【不動產交易科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105 年度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教育訓練派訓人員分配表

期程	日期	地點	派訓單位及人數	人數
1	10 月 20 日 (星期四)	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 第 5 會議室 (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5 號) 如附圖 1	地政士 30 仲介業 20 代銷業 20	70
2	10 月 25 日 (星期二)	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 3 樓會 議室 (花蓮市府後路 23 號) 如附圖 2	地政士 30 仲介業 7 代銷業 5	42
3	11 月 4 日 (星期五)	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力訓練中 心 8 樓大禮堂 (臺中市西區東興路三段 246 號 8 樓) 如附圖 3	地政士 30 仲介業 20 代銷業 20	70
4	11 月 11 日 (星期五)	高雄市政府地政局鳳山地政 事務所會議室 (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西路 154 之 6 號) 如附圖 4	地政士 30 仲介業 20 代銷業 20	70
合計				252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部不提供住宿服務，參訓人員如有住宿需求者，請自行處理。
- 二、本講習最晚請於各期開訓前 1 週至本部地政司教育訓練資源網，依課程編號「2016021」辦理線上報名。為掌控各期人數並兼顧講習會品質，未經報名成功審核通知者，不予提供訓練證明。

105 年度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教育訓練課程表

日期/時間	09:30~ 10:10	10:10~ 11:00	11:10~ 12:00
第一期：臺北 105/10/20 (星期四) 第二期：花蓮 105/10/25 (星期二) 第三期：臺中 105/11/4 (星期五) 第四期：高雄 105/11/11 (星期五)	報到	不動產成交案件申報登錄新增功能介紹	不動產成交案件實價登錄法令實務與未來政策方向
講座	內政部	許經理瑞升	何科長圳達

附圖 1

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8樓

附圖 2



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府後路23號3樓

附圖 3



地址：臺中市西區東興路三段 246 號 8 樓

附圖 4



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西路 154 之 6 號